# 中医院民生领域腐败专项整治的实施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清幽竹影 更新时间：2024-08-06

*大同县中医院关于开展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实施方案为贯彻落实县委关于开展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决定，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根据我县《关于开展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精神，从2024年4月起到12月...*

大同县中医院

关于开展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县委关于开展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决定，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根据我县《关于开展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精神，从2024年4月起到12月底,我院开展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针,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目标,集中整治我院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严惩“微腐败”,打通全面从严治党和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促进党风医风持续好转,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工作任务

（一）加强领导，强化医务人员“红线”意识教育。

一是要加强教育。

自方案下发之日起，利用一周的时间，对医院专项整治民生领域腐败和治理医药购销及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进行全面部署，开展学习教育，召开动员大会，加大舆论宣传，营造医疗服务质量大提升、“三好一满意”活动再提升的氛围。组织医务人员学习《执业医师法》《护士条例》《医疗机构从业人员行为规范》《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关于加强医疗卫生机构统方管理的规定》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强化医务人员“红线”意识，自觉抵制收受“回扣”“红包”不正之风。二是要进行定期廉洁谈话和约谈提醒。要坚持抓早抓小、有效预防，建立并完善抵制“回扣”“红包”的约谈提醒制度，对存在可能收受“回扣”“红包”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科室和人员，采取个别约谈、集体约谈的方式，及时提醒、及时纠正，做到常约谈、勤监督，切实防止收受“回扣”“红包”等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

（二）加强督查，形成严惩“微腐败”的高压态势。

一是要配合县纪检组加强监督执纪力度，持续保持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的高压态势，设立投诉举报电话、信箱，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坚决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回扣”“红包”等不正之风问题；二是加强信访、投诉举报受理工作，注意发现和梳理群众信访反映的案件线索，坚决查处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特别群众反映强烈的医务人员收红包、乱收费、大处方、滥检查、拿提成以及因不负责任导致严重医疗质量安全事故的医德医风案件，严厉打击套取、骗取新农合基金等违纪违法行为。三是通过案件查处，开展警示教育，加大源头治理力度，使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工作取得新成效，进一步改进医德医风，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三）加强管理，切实规范医护人员执业行为。

一是重申《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坚持杜绝医护人员收受“回扣”“红包”，深化岗位廉洁风险教育，要逐级落实防控责任，人人签订承诺书。二是加强对重点部门、关键岗位人员的监督，医院涉及人事、基建、招投标、药品采购等重大决策和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必须由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定。三是严禁参加医药器械销售人及患方安排、组织或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准参加推销活动，严禁医护人员参与医药产品、保健品和器材等推销活动，不准在诊疗活动中告知患者到指定地点购买所推销的商品。

(六)加强自纠，全面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一是充分发动群众,发现掌握一批问题线索。要公开举报电话、地址、邮箱,畅通群众信访举报渠道,认真受理群众举报和投诉,发动群众揭露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问题,主动接受群众监督。二是坚持靶向聚焦,着力解决一批突出问题。围绕专项整治重点和发现掌握的问题线索,建立问题、责任和整改清单,明确整改措施,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对存在的问题一件也不放过，逐一纠正，件件整改。三是严格执纪执法,集中查处一批典型案件。统筹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查处力度,坚决查处一批民生资金、惠民政策落实、干部作风等方面的违纪违法问题,无论涉及到谁,都要彻查到底、严惩不贷。四是巩固深化成果,健全完善一批制度措范。及时总结专项整治工作,查找问题原因,补齐制度短板,努力从源头上预防侵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

三、工作步骤

专项整治工作分为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准备阶段（4月）。

提高思想认识,迅速启动工作,结合实际研究细化实施方案,明确工作任务,发动群众参与,梳理问题线索，及时动员部署,在4月底专项整治全面铺开。

（二）集中查处阶段（5月至8月）。

坚决做到事要解决、人要处理、整改要到位。对专项整治期间发现的典型案件，尤其是专项整治期间顶风违纪、不收敛不收手的案件，报请纪检监察机关集中查处。

（三）综合治理阶段（9月至11月）。

针对专项整治中暴露出来的突出问题、薄弱环节、制度漏洞和工作短板,要从源头治理、效能提升、制度纠偏上下功夫,进一步健全完善医院各项监管制度，完善群众监督机制,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长效机制。

（四）总结提升阶段（11月至12月）。

对整治工作成效、做法以及存在问题进行全面总结,提出深化意见。要把惩戒问责与保护激励统一起来,既要铁腕惩治违纪违法分子,更要保护激励为人正派、干事创业的好干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保持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和苦干实干的奋斗姿态,形成正向激励、警醒震慑、担当作为的良好氛围。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把责任落实贯穿始终。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落实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全过程领导常态化、制度化、长效化要求,把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包括民生领域腐败作为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方面,摆在突出位置。成立院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全院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工作。

（二）突出思想引领,把学习教育贯穿始终。

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群众观念,实实在在为民办事、为民解忧、为民谋利。有针对性地开展法治宣传、廉政教育,以身边事警示教育身边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党员干部带头移风易俗，教育引导群众破除婚丧嫁娶互相攀比、大操大办、挥霍浪费等陈规陋习。加强“三基建设”，全面从严治党。

举报电话：8000099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